

花蓮富野渡假酒店公、商務企業住房/餐飲合約

合約號碼：_____

立契約書人：

甲方：國立東華大學

(以下簡稱甲方)

乙方：富野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花蓮分公司(花蓮富野渡假酒店)

(以下簡稱乙方)

本合約書之內容由甲乙雙方秉持誠信互惠之原則而共同同意生效，有關合作內容及各項事宜，特立條款如下，以茲信守。

※甲方至乙方消費時，甲方需出示單位證明文件，憑證件享乙方給予甲方提供下列特約優惠措施。

一、合約期間：自 114 年 05 月 01 日起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

二、公、商務出差住房優惠房價及住房須知：

房型 Room Rates	人數	1/1~12/31	
		平日	假日
單人房(一大床)	1	1600(含早餐)	2600(含早餐)
雙人房(二小床)	2	2050(含早餐)	3050(含早餐)
單人房(一大床)	1	2000(含早晚餐)	3000(含早晚餐)
雙人房(二小床)	2	2550(含早晚餐)	3550(含早晚餐)

1. 以上房價內含一成服務費及早餐。
2. 加一人 450 元含早餐；加一人 NT\$950 含早晚餐。
3. 房內免費提供 WI-FI。
4. 入住超過一星期以上給予平假日同價之優惠，假日及連續假日不含晚餐。
5. 假日定義：週六、連續假日及前夕(依各飯店公告為主)。
6. 訂房時請告知訂房人員公司行號並於住宿時出示員工證，以保障貴公司權力。
7. 本合約一式兩份，雙方各執一份為憑，期滿前業務人員將與貴公司聯繫續約等事宜。
8. 非出差住宿：以當日優惠房價再九折計算(不限平、假日，春節不適用)
9. 本飯店客房內不提供一次性備品(牙刷、牙膏、刮鬍刀、梳子、浴帽等)，請住客自行攜帶。
10. 以上報價農曆春節不適用。

三、花蓮富野渡假酒店 訂房注意事項：

1. 訂房時請與訂房組聯絡，若有更改訂房情況時，請事先告知以利作業。
2. 酒店入住時間：15:00 後，退房時間：11:00 前。
3. 訂房需事先預付訂金，方能確保訂房之有效，並請預先告知貴賓到達時間。
4. 繳交訂金視同保證住房，若遇取消或更改，可保留訂金三個月，其他事項則比照觀光局訂定之『定型化契約』條款規定辦理。
5. 上述優惠價內含 5% 營業稅及 10% 服務費。
6. 價格若有變動，以新報價為準。

四、花蓮富野西餐廳 餐飲優惠說明：

1. 使用午餐或晚餐，可享現場餐費九折優惠。(需另加收一成服務費)
2. 餐飲收費標準，無住房使用午餐或晚餐，可享現場餐費九折優惠。(需另加收一成服務費)

3.富野西餐廳會不定期推出優惠專案，用餐使用優惠專案不得合併使用。

五、備註說明：

- 1.貴公司及所屬之員工於使用此特惠同時仍需遵循飯店各項消費暨訂房規則；本報價書於有效期限結束後，非經雙方通知反對續約，將視為自動續約，乙方將寄「合約書」，告知甲方續約商定事宜。
- 2.貴公司及所屬之員工若經由旅行社或特殊優惠方案安排則不另享有此特惠內容；貴公司可於合約履行期間不定期提供所屬飯店文宣物品、如：海報、產品簡介、公司網路及電子郵件信箱……等，給予同仁通知。
- 3.以上優惠專案限【合作會員】獨享，訂房及入住時請提供合約代碼(公司統編)及員工本人識別證正本。
- 4.本優惠不得與富野集團旗下之飯店其他優惠套裝行程同時使用。

花蓮富野渡假酒店 訂房服務專線：03-834-6999 分機 8208 訂房組
花蓮富野西餐廳 訂餐服務專線：03-834-6999 分機 8501 餐飲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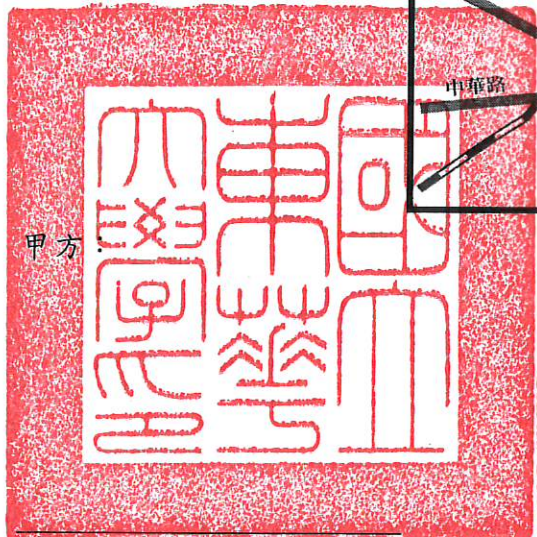
為能讓我們確認所提出的合約價格，請將此份合約書簽名或蓋章後，郵寄至花蓮市中華路 302 號，花蓮富野渡假酒店 客務部李綺媛收，以視為您接受這份合約所列的條件和約定事項之證明文件。花蓮富野渡假酒店誠心期待能與您密切合作，以我們殷切的待客熱誠，提供您及您的客人最佳的服務。

酒店地理位置



甲方：

乙方： 花蓮富野渡假酒店



授權簽署人：徐耀明

職稱：校長

業務代表人：潘佩珉

電話：03-8906313 分機

傳真：03-8900130

地址：花蓮縣壽豐鄉志學村大學路2段1號

統一編號：08153719

授權簽署人：徐茂斌

職稱：副總經理

業務代表人：客務部 李綺媛

電話：0930-983866 03-8346999

傳真：03-8357995

地址：花蓮市中華路 302 號

統一編號：53980284